



## 合作意向書

本合作意向書為表達雙方共同合作之意願，立同意書人\_\_\_\_\_接受\_\_\_\_\_（公司名稱，下稱該公司）之邀約，有意參與115年「TaiwanPlus 國際社群內容公開徵案」-\_\_\_\_\_（節目名稱）之製作與拍攝，特此證明。

立同意書人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=====  
備註：

1. 本同意書應由本人親簽或蓋章，可為影本。
2. 本同意書非經本人親簽或蓋章，經本會通知日起三個工作日內補件，逾期視為不合格。
3. 本同意書不得偽造內容，違反者，則喪失徵案資格。

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（下稱本會）為辦理本次公開徵案所需，依據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，有關蒐集、處理及利用與個資當事人行使權利等相關規定，蒐集上開個人資料，包含可供識別的姓名、地址、聯絡電話等。上述個人資料之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將僅限本次公開徵案報名、聯絡及評選會議等業務需要於我國境內使用，本會並遵守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之規定妥善保護您的個人資訊。